

广州市荔湾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 “十四五”规划

2022 年 12 月

目录

前言	5
第一章 发展现状及问题	6
第一节 发展现状	6
一、数字设施初具规模	6
二、协同机制稳步实施	7
三、政务服务推广落实	8
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8
五、社会治理创新创优	9
六、政府管理效能提升	10
第二节 主要问题	10
一、信息基础设施有待升级	11
二、数据治理能力有待提升	11
三、业务平台协同有待优化	11
四、支撑保障措施有待加强	12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2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2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3
一、坚持服务人民	13

二、坚持政府主导	13
三、坚持统筹推进	13
四、坚持协同共享	14
五、坚持制度保障	14
第三节 发展定位	14
第四节 发展目标	16
第三章 总体架构	17
第一节 管理架构	17
第二节 业务架构	19
第三节 技术架构	20
一、基础设施层	21
二、数据资源层	21
三、业务支撑层	22
四、业务应用层	22
五、支撑体系	22
第四章 重点任务	23
第一节 夯实数字政府底座	23
一、数字基础设施	24
二、智能管理中枢	25
第二节 强化数字赋能应用	28
一、以“一网通办”推动政务服务便民利企	28
二、以“一网统管”推动区域治理多元共治	35

三、以“一网协同”推动政府运行高效协同	39
第三节 发挥数据要素价值	41
一、探索数据要素配置改革	41
二、赋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42
第四节 完善支撑体系建设	44
一、运行管理体系	44
二、安全保障体系	45
三、标准规范体系	49
第五章 实施步骤	51
第一节 夯实基础期（2021-2022 年）	52
第二节 创新探索期（2023-2024 年）	52
第三节 深化应用期（2025 年）	52
第六章 保障措施	53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53
第二节 落实实施方案	53
第三节 强化人才支撑	54
第四节 落实资金保障	54
第五节 加强宣传培训	55
第六节 完善考核机制	55

前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迎接数字时代，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的关键时期。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提高数字政府建设水平”的目标，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不断提高决策科学性和服务效率，助力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广东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任务，率先在全省部署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作为省会城市，广州市加快推进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各项工作，提出“运用先进数字技术，提升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让数字政府建设成果惠及全社会，切实提升人民的幸福感、获得感。

为进一步统筹指导荔湾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着力提升荔湾区政府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广东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十四五”规划》《广州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十四五”规划》《广州市荔湾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是广州市荔湾区“十四五”时期数字政府建设的规范性、指导性文件，规划期为2021-2025年。

第一章 发展现状及问题

第一节 发展现状

近年来，在省、市的正确领导下，荔湾区开展了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稳步推进民生服务、社会治理、政务服务转向数字化建设，全区政务服务能力得到了较大提升。

一、数字设施初具规模

全区建成 5G 基站 3093 个，实现重点区域 5G 网络全覆盖。全区建成智慧灯杆 64 座。对各重点单位、场所视频前端设备进行了高清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已接入广州市视频云平台的监控点位数量一类点 3730 个（子项一 227、子项二 2019、4G 子项 434、第三轮项目 275、智能补点项目 120、市局建 655），二类点 281 个。实现 100% 的中小学万兆接入教育专网，100% 的中小学建成千兆校园网。

实现全区政务网络全覆盖，全区 1600 多名网格员采用移动终端，通过安全网络接入荔湾电子政务网，访问云平台上相关应用服务。目前荔湾区政务外网使用 OSPF 协议架构，通过核心-汇聚-接入分层管理。核心层设备包括负载均衡器 AD、行为管理服务器 AC、防火墙 AF、虚拟专用网络服务器 VPN、态势感知平台等。互联网出口带宽为 2GB，全区共有 459 个政务外网接入点通过 7 台汇聚交换机上联核心层。汇聚层至核心层为万兆链路，区内 22 个街道办事处和 40 个其它行政部门均已升级为万兆链路，

其余社区居委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其它区内单位均采用千兆链路接入。

全区拥有自建政务云和租赁政务云。自建中山七云平台有 10 台云主机，总 CPU 内核数为 328 核，总 CPU 逻辑核数为 656 核，总内存为 4.9TB，总存储容量为 135.99TB，承载了 98 台虚拟机。租赁的沙溪云平台有 42 台云主机，总 CPU 内核数为 992 核，总 CPU 逻辑核数为 1984 核，总内存为 3.38TB，总存储容量为 185TB，承载了 252 台虚拟机。

二、协同机制稳步实施

省市区三级联动建立共享机制，开启了数据良性循环的局面。区政数局对接市共享平台，获取区级政务数据，以区前置数据库为数据源，定期获取各类数据主题表，制作人口、法人、空间地址等主题库。目前线上平台已汇集来自省市 40 余个职能部门的 329 个主题库表共 13 亿条原始数据，通过荔湾区搭建的数据服务和数据运营能力进行治理后形成可利用数据共 8 亿余条，推送到各职能部门和街道开展各类专项工作的共享数据共 1.057 亿条。

区政数局相继与区委办、区公安局、区老干局、区侨联等多部门合作开发了不同的应用模块，为各部门业务信息化、服务便利化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有力推进了荔湾区政务信息化建设。其中，“督办模块”促进政府行政效能提升，“企业呼模块”打通快速服务企业渠道，“红霞生辉模块”打造一体化为老服务体系，“为侨服务模块”精准服务侨胞侨企。

三、政务服务推广落实

推广多种政务服务渠道，包括广东政务服务网、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网站、“粤省事”小程序、“粤商通”APP、“穗好办”APP等线上渠道和区政务服务中心、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等线下渠道。目前达到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100%，办结时限压减64%。

区政数局制定了《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网站主要栏目分工表》，明确网站栏目的责任单位和更新要求，压实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责任，依托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平台，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确保政务公开依法依规。坚持舆论导向，加强意识形态管理，将门户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全量纳入常态化监督和管理，并纳入政务公开年度考核。推进政务新媒体整合，保障规范运作，严格核查第三方平台（含微信公众号、新浪微博官方号、今日头条、南方+、广州日报、抖音等）开设账号和备案情况。

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荔湾区高标准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咨询委员会，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承接市级行政职权143项、市级公共服务事项138项，制定“暖企稳企8条”、“金融纾困指南”等扶持企业发展若干措施。构建新型监管制度，探索“大数据分析+智慧监管”，推行商事主体智慧认领，提升事中事后监管的有效性和精准性。

简化企业开办流程，全面推行“证照分离”改革，整合7部门469项业务，实现“一环节”办理、“一网通办”、“一窗通取”。以企业“少跑腿”为目标，推动开办企业“一网通平台”上线运

行，实现开办企业最快 0.5 天、“一网通办、一窗领取（营业执照、印章、发票和税务 Ukey）”的新模式，目前已有 7738 家企业通过该平台进行设立登记。推行全程电子化商事登记服务，推出“办税易 10 条措施”，全区行政许可网办率 100%， “最多跑一次”率 100%， “办事不用跑”率 97.4%，行政时效压缩率 55.9%，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标准化实施率 100%，取消证明事项 9 项，企业设立登记 2 小时即可完成。荔湾区在广州城市治理榜之营商环境榜中，“商事改革力”、“法治保障度”两项指数位居全市第一名，在企业开办、注销时间以及施工许可审批时间方面优势明显，并拓展“人工智能+机器人”、“互联网+行政许可服务”全程电子化服务，商事服务从“最多跑一次”向“足不出户”过渡。

五、社会治理创新创优

区各部门通过云平台收集群众诉求，减少事项流转环节，提升基层治理效率；建立社区、网格、楼宇三级议事联动机制，深化网格化管理和“四标四实”常态化应用，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服务效能，为群众解决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真正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落实”，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

荔湾区数据中心负责建立和完善政务数据库，负责政务数据采集、核对、录入、调取，构建数据服务平台，探索运用大数据技术提升社会治理水平。疫情防控期间，区防控办、区委政法委、区经济办等职能部门通过平台数据应用提升专项工作信息化水平。协助区防控办从原始穗康自查上报数据中筛选并推送 200 余

万条疫情重点人员数据提供给各街道三人小组推动防控排查，扩展荔湾区防控覆盖范围，提升防控排查效率，有效遏制疫情扩散蔓延。

六、政府管理效能提升

针对维稳需求，区政数局汇集、标记四标四实数据并同步3700多条数据到特殊人员管理模块中，依托荔湾“数字一张图”政务服务应用体系，实现特殊人员上图管控，助力全区维稳防控；将企业数据划分到各街道开展六稳六保暖企工作，助力荔湾经济维稳工作。在经济普查和人口普查中通过四标四实长效应用机制下发120万条人口数据和9万条企事业单位数据至各街道，形成普查基础数据，减轻基层工作负担。

部署“荔湾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监督评估系统”，优化“廉洁荔湾门户网”和“廉洁荔湾微信公众号”，建设智慧监督平台，探索形成“大数据+监督”模式，对全区各单位推进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实时监督、精准监督、智能监督。

第二节 主要问题

荔湾区虽然在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方面取得了可观的成绩，但随着改革的不断推进和深化，在基础支撑、数据共享、业务协同、支撑保障等方面还存在短板和问题。

一、信息基础设施有待升级

目前荔湾区政务云使用状况逐渐饱和，资源空间预计无法满足未来几年的使用需求，需要扩展容量。有效的市区级平台对接机制尚未建立，需进一步探索市区级协同建设；5G、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数字政府领域的应用还处于探索阶段，应用范围及深度有待拓展；区级信息化公共平台支撑能力有待提高，例如区内尚未具备电子证照发证能力。

二、数据治理能力有待提升

当前荔湾区尚未完全运用数字赋能社会发展，在政务数据资源方面，数据对接与共享机制运行不畅，数据回流不足，基层治理缺乏数据支撑，各部门之间也未实现数据的打通，导致荔湾区基础数据资源分散、数据库独立；在社会数据资源方面，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有待进一步融合，数据资源交易增值潜能有待激活。数据资源质量不高、数据存储管理不规范、数据资源库建设不完善、政务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不够等问题，使得现有数据库难以有效支撑各类应用场景。

三、业务平台协同有待优化

垂直系统繁多但交互性不强，各部门使用的系统繁多，系统之间缺乏共通性，日常工作中经常需要来回切换系统和重复数据导入，增加了额外的工作量，影响业务的处理和协同，一定程度上阻碍了部门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和办公效率。现有协同平台的功能服务需进一步完善，提高系统响应速度。

四、支撑保障措施有待加强

支撑体系建设不够完整，一是安全保障体系未健全，安全管理机制、信息安全建设和安全运营体系等方面的体系建设未完善；二是在数据管理、技术管理、安全与保障、建设与运维等方面的标准规范未完善；三是信息化建设资金投入不足，导致项目建设、平台运维、数据中心建设等都受到了影响；四是信息化专业人才紧缺，信息化人才队伍发展体制机制不完善，尚未形成支撑数字政府可持续发展的信息化专业人才结构，特别是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型和管理型信息化人才相对匮乏，使得推进覆盖全区数字政府建设工作有一定难度。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论述以及对广东“四个坚持”、“三个支撑”、“四个走在前列”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1+1+4”工作举措，立足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家战略格局，贯彻新发展理念，聚焦“服务+治理+协同”，以数字赋能各领域智慧化应用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制度改革”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全面推进荔湾区

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新局面，开拓创新走出具有荔湾特色的区域治理新路径。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一、坚持服务人民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理念，以便民惠民利民为根本目标，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强化事中与事后监管，增强人民群众在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中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坚持政府主导

深化政企合作模式，充分发挥政府主导、市场主体作用，鼓励社会组织、广大群众积极参与数字政府建设，充分发挥其主体优势，同时采用政府采购服务等建设运营模式，政企携手共促数字政府建设，形成长效机制。

三、坚持统筹推进

坚持广东省“全省一盘棋”总体要求，以改革的思路和方法破除数字政府建设中的体制机制障碍，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强化信息化顶层规划设计，紧密结合各部门的业务建设需求，优化资源配置，加强政务信息化建设，构建上接省市、下联基层，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数字政府建设体系，统筹推进荔湾区数字政府改革发展。

四、坚持协同共享

大力推进政务数据资源协同共享，持续数据资源、业务应用一体化的平台建设，强化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共享模式。推动政务信息资源与数据按需有序共享，不断提高数据开放质量，着力解决数据“互联互通难、协同开放难”等问题。积极引入专业化社会力量参与数字政府建设，有序推进企事业单位、社会领域公共数据汇聚，构建政、事、企多元参与的开放型数字政府共建共治共享生态体系，为数字政府建设提供数据支撑与保障。

五、坚持制度保障

加强与建设数字政府相关的数据处理、政务服务等规章制度，贯彻落实网络安全法律法规，将网络安全防护体系与数字政府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全面采用安全可靠的技术和产品，加强通信网络、重要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保护，增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可靠性和安全防护能力，实现安全防范技术的实时更新与保障，形成一体化、实战化、可拓展、自适应的全面防御能力，确保数字政府建设有序推进。

第三节 发展定位

荔湾区作为广州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点和核心功能区，紧随省市数字政府建设步伐，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决策部署，衔接上级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统筹推动区各部门、各街道实现数字化转型，强化数字赋能应用，为大数据时代的政

务大数据管理和增值发展提供全面支持。荔湾区将着眼长远、主动参与，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抢抓广佛高质量发展融合试验区、先导区、启动区“三区”叠加发展契机。

着眼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广佛极点”，进一步推进政务服务跨城通办。发挥荔湾位处广州“西联”战略核心区、粤港澳大湾区广佛极点核心区的区位优势，抓住广佛全域同城化发展重大机遇，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互认互通，深化政务服务跨城通办。建设广佛跨市政务办理集成中心，形成政务服务新优势。依托三大平台建设，高标准高品质打造白鹅潭商务区、荔湾文商旅活力区、海龙围科创区，助力发展以高端服务业、现代商贸业、特色制造业为重点，以新一代信息技术、特色建筑与设计业为特色的“3+2”产业体系，打造商务集聚区、湾区极点，推动荔湾率先建设老城市新活力示范区。

着眼实现老城市新活力，进一步推进数字化改革。以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为契机，充分发挥数字赋能效用，运用数字化技术、数字化思维，融合应用数字创新技术，提高全区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升政策宣传、民情沟通、便民服务效能，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增强全区人民群众在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中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着眼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推进基层治理数字化。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入网格化管理，加强数字赋能基层治理，推动基层数据归

集整合，融合街道、社区两个维度场景下的人、事、地、物、情、组织等多种数据资源，破解数字鸿沟，提高街道治理能力，提升社区管理与服务的科学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十四五”规划期内，荔湾区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的要求，加快推进数字政府建设，进一步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促进老城区焕发新活力。到 2025 年，荔湾区政府行政效能进一步提升，营商环境再筑高地，政务服务应用体系全面完善，数据要素管理能力达到新高度，技术支撑保障更加有力，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成果惠及全区人民。

——政府行政效能进一步提升。依托“粤政易”、市政务协同办公平台，推动数字技术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提高协同效率，形成省、市区、街道一体化的政府运行业务协同机制，推进政府内部业务流程更精简、更高效。

——营商环境再筑高地。以数字赋能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推动商事制度改革，以数字赋能市场，构建服务效率高、管理规范、透明有序的营商环境高地。

——政务服务应用体系全面完善。深入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智慧化，政务服务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协调发展，形成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

推进荔湾、南海两地基本公共服务互认互通，实现政务服务“广佛通办”，持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数字赋能基层治理水平再上新台阶。加快推进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的建设和应用，支撑城市智慧管理、疫情防控、社会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切实减轻街道社区的工作负担，有效提高基层治理方面的工作水平。

——数据要素管理能力达到新高度。开展数据体系建设，聚焦“数据资源交易流通”，充分利用数字技术，以科学、合法的手段高效采集、整合数据信息，实现精准对接服务需求，显著提升数据治理共享开放水平及数据应用水平，实现数据资源充分共享、安全利用、有序开放，基本建成区级数据驱动政府数字化治理体系。

——技术支撑保障更加有力。从技术、制度和管理层面出发，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和应用支撑公共平台，为业务应用提供一体化数字资源和技术能力。

第三章 总体架构

第一节 管理架构

依据全省一盘棋的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总体要求，借鉴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管理模式，结合荔湾区特点，规范管理体制、建设运营模式和运行机制，打造“一小组一局一中心一委”的荔湾区

数字政府管理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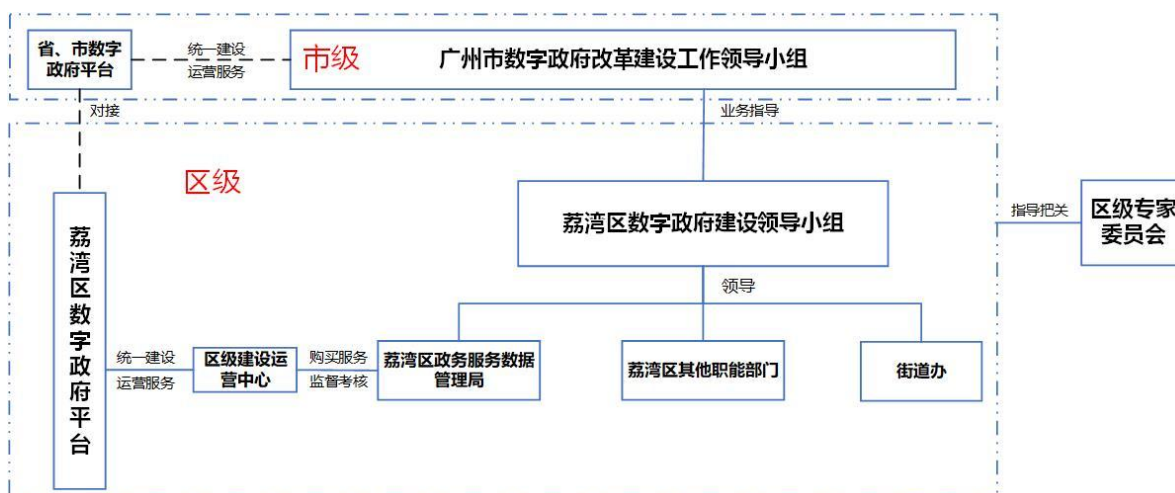


图 1 荔湾区数字政府管理架构

“一小组”。按照省、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的要求和相关做法，成立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常务副组长的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负责组织领导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研究制定重大规划政策，指导解决改革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督促落实各项改革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负责贯彻执行领导小组的决议和部署，具体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一局”。荔湾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作为区级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和公共数据管理的行政主管机构，负责信息化专项工作统筹和协调，拟订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开展专项建设相关工作。

“一中心”。按照“政企合作、管运分离”要求，采用“政府主导、购买服务”方式开展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营工作。设立荔湾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运营中心，负责各部门、街道信息化建设、运营和数据管理等工作，推动全区数据资源统筹和共享开放。

“一委”。组建荔湾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专家委员会，专家来源于省市专家库、高校、研究院、企业、第三方咨询机构等，为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提供规划咨询、课题研究、论证评审、技术指导等智力支撑，强化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发展的科学性。

第二节 业务架构

数字政府的业务建设，通过“放管服”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立科学的政府职责体系，实现“做正确的事”——推动公共服务“一网通办”，社会治理“一网统管”，内部运行“一网协同”；实现“正确地做事”——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内部办公协同化。按照部门职能业务和跨部门综合协同业务，以“数字化能力、数字化治理和数字化党政办公”为着力点，推动整体协同、数据驱动的政务服务、营商环境、决策保障、协同监管类综合应用，最终实现服务一体化、监管协同化、管理集约化、业务创新化、技术平台化、数据流动化，推进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环境全面协调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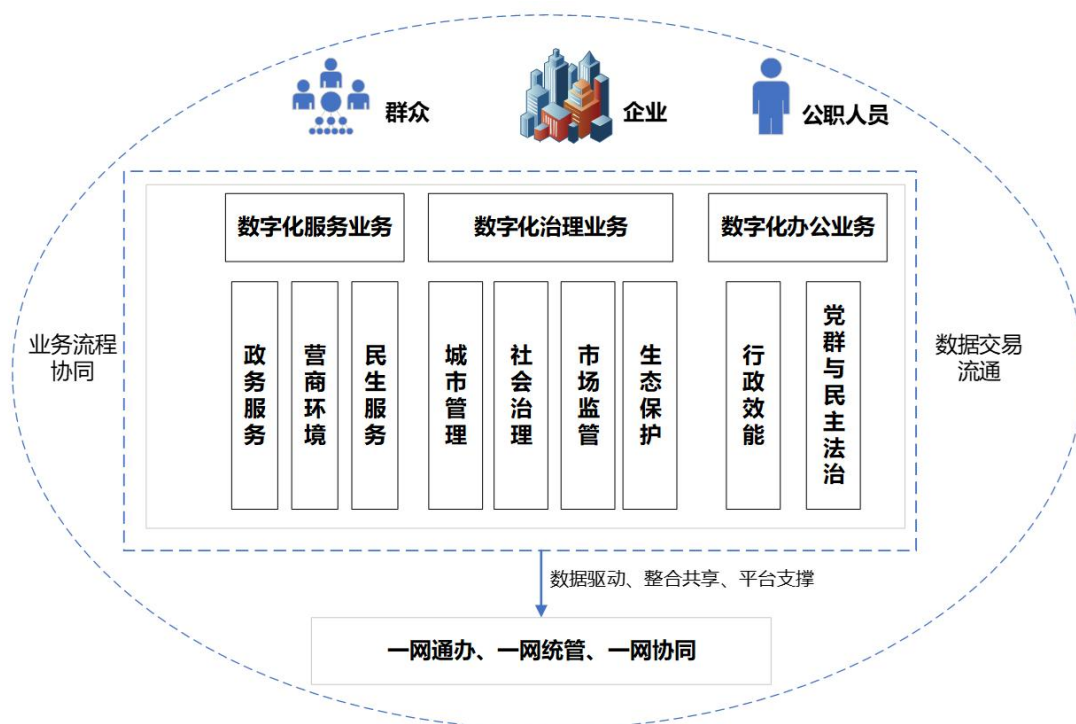


图 2 荔湾区数字政府业务架构

第三节 技术架构

参照省市数字政府改革建设技术框架，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以数字底座为基础，以公共支撑为赋能，围绕公共服务、区域治理、政府运行和数据要素四大场景开展数字应用，构建“四横三纵”的数字政府总体架构，“四横”分别为业务应用层、业务支撑层、数据资源层和基础设施层，“三纵”分别为安全保障、标准规范和运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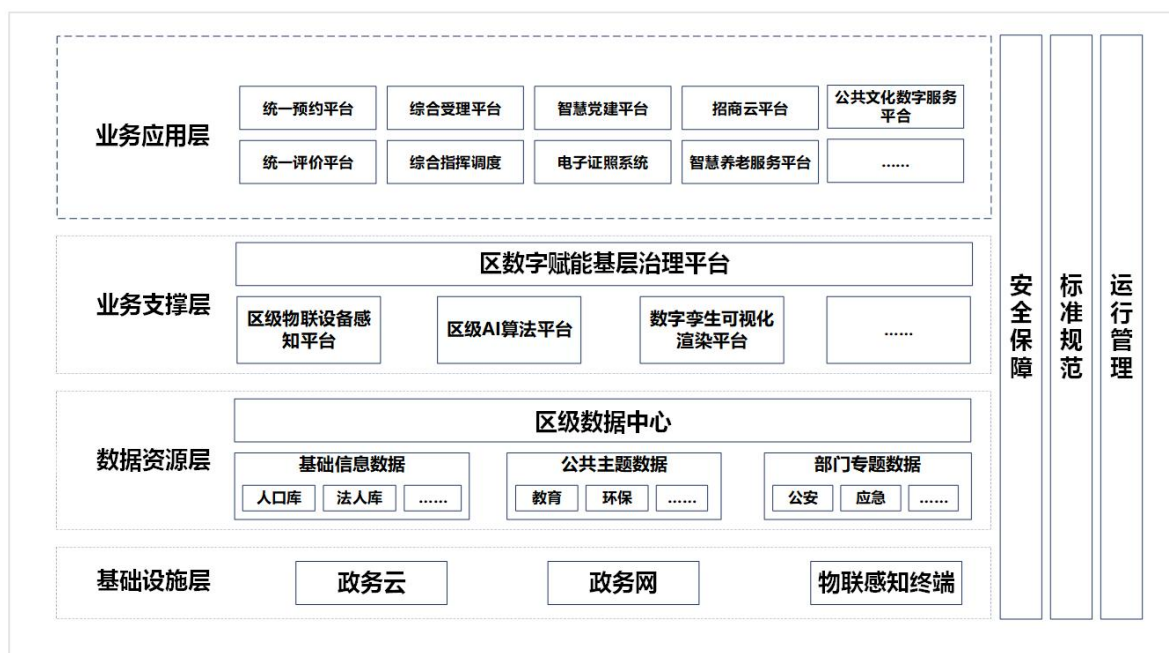


图 3 荔湾区数字政府技术架构

一、基础设施层

政务云。包括政务云和政务边缘云，为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提供按需使用、弹性伸缩和安全稳定的云资源。

政务网络。包括政务外网、新一代移动政务网和政务物联网，为数字政府提供同架构、广覆盖、高可靠、富能力的网络承载环境。

物联感知终端。包括视频感知、物联感知、卫星感知等途径，汇集全区各部门、街道、社区感知信息，构建空天地一体化智能感知网络。

二、数据资源层

构建智数“小脑”——区级数据中心，为数字应用提供统一

的能力支撑，包括基础资源数据、公共主题数据和部门业务数据等各类数据资源。充分依托“开放广东”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广州市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依法依规向社会开放公共数据。

三、业务支撑层

业务支撑层在省、市基础上，搭建智管“大脑”——区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包含区级物联设备感知平台、区级 AI 算法平台、数字孪生可视化渲染平台，对接“粤治慧”、“穗智管”平台，为数字应用提供优质共性能力支撑。

四、业务应用层

业务应用层在省、市基础上，运行荔湾区数字政府业务应用，包括统一预约平台、统一评价平台、综合受理平台、综合指挥调度平台、电子证照系统、智慧养老平台、招商云平台、公共文化数字服务平台等应用系统。

五、支撑体系

安全保障。从安全保障、运营、管理等方面进行深层思考，建设覆盖网络安全、数据安全、应用安全的安全保障体系。

标准规范。对接省、市数字政府建设标准规范体系，包括总体标准、基础设施标准、应用支撑标准、政务服务标准、数据管理标准、安全标准、运行管理标准等，根据荔湾区实际需求制定相关标准规范。

运行管理。参考省、市运行管理体系，构建荔湾区数字政府运行管理体系，确保数字政府整体的有序建设、高效管理和长效

运行。

第四章 重点任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广东省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决策部署，助力广州市政务服务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提升荔湾区政府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应重点加强荔湾区在基础支撑、数据共享、业务协同、支撑保障等方面建设。一要夯实数字政府底座，促进“云”、“网”、“端”升级融合，强化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区级智能管理中枢，为数字政府应用提供优质共性能力支撑。二要强化数字赋能应用，以“一网通办”推动政务服务便民利企：打造多元化政务服务渠道、高品质营商环境和数字化公共服务；以“一网统管”推动区域治理多元共治：推动数字赋能基层治理现代化，加强市场监管数字化能力建设，提高生态环境数字化监控水平；以“一网协同”推动政府运行高效协同：推进政府内部协同办公，推进党群与民主法制数字化建设。三要发挥数据要素价值，探索数据要素配置改革，赋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四要完善支撑体系建设，优化建设运营管理模式，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从安全管理、安全建设和安全运营三个方面建设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安全保障体系；强化体系标准规范，以标准化支撑数字政府建设，推动数字政府标准化发展。

第一节 夯实数字政府底座

一、数字基础设施

云。依托政务云资源，完善在按需申请、依规审批、过程监管、效益考核等方面的云资源使用机制，提升全区云资源利用率和使用效率。坚持以云部署为原则、本地部署为例外，有序推动区各部门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向政务云迁移，使全区基本实现数据的物理集中，并逐步完善。探索推进区内特色行业云与政务云对接，支持政务数据与行业数据融合共享。合理规划边缘计算云节点，满足公安、交通、医疗、教育、制造等业务应用的接入需求，并纳入政务云管理平台统一管理。

网。推动区政务外网升级，区中心机房至市提升到万兆带宽。加快公安、医疗、教育等业务专网优化升级，推动区各部门非涉密专网与政务外网对接。加快 IPv6 改造，通过对现有网络设备更新或扩容，提供 IPv6 访问通道，提高网络 IPv6 支撑能力。加快 5G 基站建设，构建高速泛在的传输网络。推进全区千兆光纤入户，提高网络能力及高带宽体验感。

端。充分调研并整合区各部门各领域智能感知需求，打造融合集约、全面覆盖、全网共享的一体化智联感知体系，实现最大程度地汇聚、共享和集约化建设。推进智慧井盖、智慧垃圾桶、智慧消防栓、智慧灯杆等新型感知终端集约化建设，推动感知终端与公共设施的共杆、共址部署。持续推动全区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前端设备补点和升级，形成全天候、全覆盖的智能感知视频监控网络。推广分布式光伏发电、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新能源设施

建设，探索建设综合能源站。在社区构建智能安防、智能消防监测、公用设施智能监测、公共环境智能监测及智能家居等配套物联感知设备，实现对社区态势实时感知。

二、智能管理中枢

依托市统一的公共支撑平台，结合荔湾区的实际特点及需求，建设区级智能管理中枢，为数字政府应用提供优质共性能力支撑。

（一）智数“小脑”。

建设区级数据中心。升级数据再生产平台，建设面向各单位、涵盖政务服务、经济等全域的区级数据中心，与各部门业务数据开发应用过程形成协同补充，形成数据闭环。

摸清荔湾区公共数据资源家底，完善数据采集机制。坚持政务数据“应采尽采”的原则，实现市政务大数据中心、区自建业务系统的数据汇聚。数据平台配套多种数据采集工具和在线填报系统，解决人工收集数据、重复报送数据的问题。拓宽数据的采集渠道，按需采购行业数据和互联网数据，促进开展政企数据融合应用合作。建立常态化数据更新机制，推进存量数据和增量数据的归集，实现上接市、横接各部门、下接各街道（社区）、外接企业的数据资源一体化汇聚。

依据市数据标准管理体系，形成市区联动的基础库数据质检更新机制，建立综合人口、自然人信息、法人单位、空间地理、社会信用和电子证照等区级基础库，建立生态环境、水利、自然

资源、市场监管、应急指挥、消防应急等区级专题库，实现数据资源的分类精准存放，支撑城市智慧管理、疫情防控、社会基层治理等有关工作。持续更新区级数据库，提高各类数据精准度，强化数据管理、分析、研判功能，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基于数据资源目录和行业相关要求，分析数据共享需求，并对其分类分级，扩大数据资源开放范围，提升开放数据质量。依托丰富的数据资源以及大数据挖掘、大数据集成、人工智能分析等大数据能力，开展数据粗加工、精加工、组合、关联、挖掘、分析和可视化工作。在区数据中心，构建社区应用建设支撑专有数据池，包括街道日常上报的数据、物联感知数据、视频 AI 识别结果数据等，为街道治理提供数字赋能。支持区各部门各司其职构建数据服务模型和行业数据应用体系，充分发挥数据价值。

（二）智管“大脑”。

建设区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按照全省统一建设标准规范，对接省“粤治慧”、市“穗智管”，统筹建设集感知、分析、服务、管理、指挥等功能于一体的区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为实现省市区三级平台数据互联互通、一网统管、统一指挥、统筹决策奠定基础。平台构建大中小屏三种呈现方式。基于指挥中心构建街道“一网统管”大屏，实现一屏览全街态势。基于电脑端构建街道“一网统管”中屏，以可视化方式展示街道综合态势，为领导决策提供“数据驾驶舱”。基于移动端构建街道“一网统管”

小屏，推动“决策看数”移动化，实现街道、社区管理决策“随需、随时、随行”。

建设区级物联设备感知平台。结合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中对物联感知的需求，统筹全区物联感知设施的有序建设和智慧运维，推进公安、交通、水利、应急、环保、气象等智能物联网感知设施建设，拓展城市运行感知数据源，赋能城市运行管理。全面考虑物联感知终端设备的兼容性和数据接口的标准化等因素，建设区级物联设备感知平台。统一接入政务数据中涉及物联感知的数据和行业数据中涉及物联感知的数据，将已有设备和新建设备进行统一整合，对物联感知终端建设、运行、管理和运维等数据进行全量、全过程的管理，推动物联感知数据从“物物相连”向“数数相连”转变。共享开放物联网智感平台接口，提供物联网设备接入、数据汇聚和应用开发，为区各部门提供设备接入、设备管理和数据服务等个性化业务应用功能。

建设区级 AI 算法平台。依托市人工智能基础平台，构建集算法管理、资源管理、业务场景管理、绩效评估、监测预警等于一体的区级 AI 算法平台，重点选取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经济运行、医疗卫生、食品安全、灾害预防、就业社保、交通物流、教育科研、公共安全、市场监管、城市管理、科技服务、舆情分析等领域，建立各类智能预测模型，对重大事件和突发情况进行分析预警，为经济形势研判、发展战略制定等提供全面、准确、高效的综合性信息服务与决策支持。支撑区各部门开展智

能算法和智能模型的开发工作，探索个性化的人工智能服务，全面提升荔湾区数字政府的智慧化水平。

建设数字孪生可视化渲染平台。对接市“穗智管”平台，构建自主可控的街道信息模型平台。探索构建“数字孪生街道”实时模型，实现街道向数字空间全息映射，增强区域治理的感知、分析和处置能力。

第二节 强化数字赋能应用

一、以“一网通办”推动政务服务便民利企

（一）打造多元化政务服务渠道。

以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为基础，推进数字赋能政务服务，升级覆盖业务全流程、部门全协同、效能全监管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全面推进政务服务线上“一网通办”、“一站式办理”，线下“综合受理、一窗通办”。打造政务服务总门户，推进实体大厅服务便捷化、智慧化，线下服务向线上服务拓展，提高政务服务中心的效率和质量。

整合完善线上服务渠道。依托线上政务服务平台，整合各部门政务服务资源和线上服务入口，提高政务服务效率。推进各部门业务信息系统接入省、市政务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政务事项在省、市政务综合服务平台上线，实时汇入线上预约、线上申报、综合受理、审批结果、监控管理、电子证照、服务评价等业务信息，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持续完善12345政务服务热线、

政务服务网、移动端、政务新媒体等线上服务渠道。借助荔湾区政务服务网、“粤省事”小程序、“粤商通”APP、“穗好办”APP等渠道，大力推动政务服务线上办、移动办、自助办。继续推进政务服务“四免”优化专项工作，对政务服务事项逐一全流程全要素梳理，摸清数据共享和电子证照使用需求、可用电子印章和电子签名事项底数，政府部门核发的材料原则上免提交、政府部门形成的业务表单数据原则上免填写，可用电子印章的免用实物印章，可用电子签名的免用手写签名。重点推进覆盖范围广、应用频率高的政务服务事项向移动端延伸，实现更多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指尖办”；充分发挥新媒体优势，积极利用第三方平台不断拓展政务服务渠道，打造政务服务在身边，“办事不求人”的整体环境。

优化提升线下服务体验。利用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实现线上线下渠道同源发布。推进全区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综合性实体政务大厅集中办理，搭建更便捷的办事大厅综合窗口、基层服务窗口，实现“只进一门”、“一窗通办”，优化完善“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服务模式。推出“跨区通办”、“广佛通办”事项清单，实现综合窗口受理跨区通办事项，推动政务服务就近办、异地办、随时办。推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亲民化改造，围绕高频政务服务事项，逐步推动更多区政务服务事项延伸至便民服务中心，丰富便民服务中心政务服务内容。增加街道、社区的自助服务一体机，保障自助终端标准化、智能化和便捷化。

梳理改造“一次办成”审批事项目录，通过优化办事系统、简化办事材料、精简办事环节，让更多审批服务事项“不见面审批”、“一次办成”。

融合升级一体化服务。线上开通“政策兑现”、“一件事”等新型政务服务事项专区，构建一网通办、全区通办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互相扩展补充、集成融合，做到线上线下“一套服务标准、多个渠道受理、一体化平台办理、多个渠道反馈”。归集、关联与企业 and 群众相关的电子证照、申请材料、事项办理等政务服务信息并形成相应目录清单，提高办事材料线上线下共享复用水平。充分考虑老年群体的特殊需求，推动政务服务系统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信息服务，保留必要的线下办事服务渠道。推动政务服务事项从“可办”向“好办”转变，由“办事大厅办理”向“线上线下一体化”转变。

（二）打造高品质营商环境。

以系统工程的理念，上下贯通，协同推进，持续疏解各类商事服务堵点，以贴近企业实际和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简化办事手续、减少办事时间、降低办事成本为着力点，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在市场监管、惠企服务、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深化改革，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打造数字赋能营商环境优化的“荔湾样本”。

高标准推动商事制度改革。做好“穗好办”涉企服务智能应用的推广工作，提高企业办事便利化水平。加快电子证照库的建

设和使用，依法依规做好电子商务经营者登记，特别是以网络经营场所从事经营活动的个体工商户登记工作，助力更多网络经营者向新业态进军。积极落实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等政策文件，扶持重点企业落户荔湾区，对重点企业登记注册提供主动、贴心服务。有序推进“多证合一”和“企业开办”等多个主题服务应用。落实审批制度便利化改革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减少企业开办、注销时间以及施工许可的审批时间，打造项目审批“高速公路”。对涉及市场准入的行政审批事项按“证照分离”模式，推行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准入服务等分类管理，实现“照后减证”和“准入”、“准营”同步提速。深入开展守合同重信用公示活动，引导企业诚信经营。深化完善企业资信证明等服务，帮扶中小企业发展。推行“人工智能+机器人”全程电子化商事登记服务模式，实现标准化、规范化、智能化即时审核，全力提升“网办率”。

高目标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体系、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对标改革，认真梳理政府服务的堵点，瞄准企业需求解难题，聚焦手续、时间、成本等关键细分指标，持续减流程、减时间、减成本、优服务，重点推进企业开办、不动产登记、用电用水用气及网络报装、获得信贷、纳税、知识产权保护和公平竞争法治保障等营商环境攻坚工程。持续优化“企业呼”模块，及时收集服务记录和响应企业诉求，不断完善快速服务企业渠道。以企业“少跑腿”为目标，继续推广完善企业“一

网通平台”，建设“一网通办、一窗领取（营业执照、印章、发票和税务 Ukey）”的新模式。依托“穗好办”与知识产权机构的数据接口，对侵权线索分析、串并、聚集，辅助知识产权领域侵权行为的执法取证，实现荔湾区知识产权环境优化，促进本地知识产权事业创新发展。积极推进外资和境外投资企业审批流程再造，以数字化手段便利企业申报。加强金融监管关键环节的闭环管理，实现金融监管环节中涉中小企业的市场监管、海关、司法、电水气、税费、公积金、社保等信用信息及时归集和共享。推广“粤信融广州信易贷”等线上融资平台，提升中小企业信贷可获得性，助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

高效率做好招商引资。进一步加大招商力度，整合各类招商资源，充分利用各种招商机构和平台，加强与各类商协会等中介组织合作，持续瞄准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产业，着力引进龙头带动效应强、投入产出强度高的知名企业落户。依托“区块链+营商环境应用”，整合产业发展要素信息，汇聚和规范全市范围内产业项目信息、产业扶持、税费标准、金融贷款、市场准入、土地政策、政务服务等数据资源，建立招商引资数据库，并智能匹配推送给企业，实现招商引资过程中产业项目与土地、金融、人才、物流、环境、政策等智能引导、精准匹配，提高招商效率、服务效能和项目效益。创新招商方式，整合中小企业资金项目、科技创新、业务拓展和产业链配套等需求，搭建集企业、部门等招商投资主体于一网的招商云平台，平

台对接市中小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提供在线会议、招商需求发布及土地资源信息服务，助力政府与企业在线双向互动、无障碍连线、平等互信。依托招商云平台，围绕企业创新发展，为企业提供政策讲解、答疑解惑等“云讲堂”服务，让营商者“看得懂，用得会”，将相关政策宣传辅导的主阵地从“线下”搬到“线上”，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添力赋能。

（三）打造数字化公共服务。

充分发挥数字化改革对优化政府公共资源配置的作用，通过流程再造、数字赋能、系统优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向基层延伸，升级养老、教育、医疗、文化、旅游等领域的数字化能力，让人民享受到数字化城市所带来的丰厚硕果。

加快“数字化+养老”智慧服务。加快数字化养老社区建设，推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养老服务中的应用。通过走访排查网格数据查询摸清辖区各类老年人数量，整合公安、民政、卫健等部门养老数据，建立老年人服务台账，构建区、街、机构数据共享的智慧养老服务平台，推进养老服务质量标准化建设，推动社区养老服务精准化、智能化。以东澍街为示范点，发展医养结合、智慧健康养老，以高龄、空巢、独居、孤寡等困弱老人为重点服务对象，构建以居家养老需求为指引、社区养老为支撑、机构养老为补充、多层次多元化的居家养老服务体系。依托信息化手段和市场化运作，引入社会力量积极推进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为老人配备助餐、助行、助浴、助急、助厕类设备。

推进家庭养老床位建设。

推动“数字化+教育”深度融合。完善学校信息化基础设施，推进校园无线网络建设，实现各级各类学校宽带网络的全面覆盖，多媒体教学设备的全面普及。支持各级各类学校建设智慧校园，综合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虚拟现实技术探索未来教育新模式。用好广州市教育大数据平台，鼓励学校与教师利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备课授课、记录学生学习过程、进行教学综合分析、开展学生综合评价，提升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利用大数据开展对教育活动及学生行为数据的收集、分析和反馈能力，推动个性化教学、精准化管理，形成学习型社会。扎实推进国家课程数字教材规模化应用全覆盖工作，推动优质数字教育教学资源在荔湾区规范化、规模化、常态化应用。

提高“数字化+医疗”卫生水平。围绕建设高质量、现代化数字医疗目标，以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为主干框架，以“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为落脚点，建成全区互联互通、功能齐全、安全可靠的医疗健康与数字化融合体系，赋能全区医疗健康事业发展。利用“粤省事”、“穗康”等应用工具，持续抓好疫情防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完善传染病监测和预警系统，强化疾病预防控制体系、重大疫情、免疫规划、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和救治体系建设，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加快社康中心信息化建设，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区级医疗数据中心，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公共卫生信息标准化建设，加强全民健康信

息数据库标准化体系建设，坚持线上线下一体融合，互联网医院与线下实体医疗机构之间实现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推进线上实名制就医，扩大电子健康病历共享范围。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健康体检报告、检验检查报告、影像原片、健康证等向个人开放查询功能，拓展预防接种、家庭医生签约等数字化服务，打通各类线上服务终端，为群众提供从院前智能分诊、院中智慧就医到院后健康管理的“一站式”服务。

打造“数字化+文旅”特色体系。加快岭南文化传承创新展示核心区建设，推动西门瓮城广州城市建设历史博物馆、茶文化博物馆、花文化博物馆、广州商贸博物馆等特色岭南文化博物馆数字化建设。优化提升荔枝湾、恩宁路、泮塘五约、陈家祠、十三行、聚龙古村落等重点区域数字文旅服务，打造岭南文化传统风貌的文旅元宇宙。将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AR/VR等数字技术与文旅产业融合，帮助景区和旅游企业提升营销力、建立品牌力。推动公共文化数字服务平台建设，构建互联互通与资源共享的公共文化数字化系统创新服务方式，创作岭南文艺精品，丰富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完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动城市文化综合实力出新出彩。通过广播、影视、短视频、直播等多种形式整合数字资源，对接“穗好办”APP文旅预约入口，提供检索、推送、咨询等服务；推动线下演出线上直播相结合，丰富网络文化空间，进一步延伸“数字文化”服务触角。

二、以“一网统管”推动区域治理多元共治

（一）推动数字赋能基层治理现代化。

构建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围绕城区治理需求，建立横向覆盖、纵向联通的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充分发挥大数据、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新技术应用，实现城区治理情况实时感知预警、事件快速协同联动处理和智能指挥调度，构建观、管、防业务协同体系和共用共享的技术支撑体系。

整合基础数据资源。实施“互联网+基层治理”行动，统一数据采集标准，优化数据采集模式。采集人、房、企业三大类基础数据，构建街道级数据池，支撑区内各部门、街道、社区掌握辖区及相关业务领域的人口底数。促进垂直系统数据回流赋能基层治理，推动基层治理数据资源共享。完善乡镇（街道）与部门政务信息系统数据资源共享交换机制，推进村（社区）数据资源建设，实行村（社区）数据综合采集，实现一次采集、多方利用，实现基层减负提质增效。进一步强化数据管理、分析、研判功能，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拓展基层治理数字化应用场景。以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为枢纽，创新城区治理数字化应用场景，打造荔街坊、荔湾巡等城区管理精细化应用，构建社会治理风险态势感知模型，实现街道管理、社区服务数字化、城市运行管理情况实时感知预警，助推基层治理从低效到高效、从被动到主动、从粗放到精准、从末端治理到源头预防，营造智慧化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打造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荔湾样板。

健全数据使用管理规范。建立完善《荔湾区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信息安全使用规范》，明确安全责任，理清用户管理、角色权限、数据范围、数据用途、使用环境等相关要求。加强规范操作指导，防范操作安全风险，提升基层信息化应用能力，扎实做好数据保密和信息安全工作，确保平台建设管理和长效运行，为实现智慧治理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二）加强市场监管数字化能力建设。

推进市场监管创新工程。加强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宣传，提高群众评价积极性。持续发挥“互联网+监管”平台作用，为各级监管部门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提供基础支撑和服务。对行政许可、日常检查、监督抽检、举报投诉等来源的风险因素和联动信息资源进行分析整合，以数据分析驱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式升级，有效提升监管精准化和智能化水平，形成荔湾区市场监管系统的风险监测、调度、研判、预警和指挥枢纽。

构建“全区监管信息一张网”。在横向上实现政府内部部门之间，政府与企业协会、中介组织等社会组织之间，在纵向上实现不同层级之间的监管信息互联互通、共享共用，构建顺畅的监管信息流动网络。在跨部门跨区域维度上，进一步出台部门间数据共享政策，在完善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监管数据联通共享流程的基础上，加大隐私数据监管力度，引导各监管数据系统进行安全、合规、无缝的链接，使区域内各部门都能进行监管信息交流和数据联通共享。

拓展市场监管数字化应用场景。强化对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市场监管具体应用的研发。将区块链技术应用到食品药品市场监管场景中，将监管对象的所有信息记录在案，准确高效地监测监管对象，食品药品质量一旦出现问题，即可进行溯源倒查。建设特种设备安全综合管理平台，以电梯、气瓶等为重点，建立健全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实现全环节、全过程、全生命周期特种设备安全智慧监管。对餐饮行业制定“餐饮企业食品安全负面评论关键词清单”，包括“腹泻”、“过期食品”、“脏乱差”等关键词，定期对线下食品安全和线上网络订餐进行监管，进一步拓展大数据技术在精准监管场景中的应用，提升监管智能化水平。

（三）提高生态环境数字化监控水平。

强化数字赋能生态建设，推动生态环境、水务资源等管理走向智能化、精细化，形成监测、预警、溯源、监管和处置的服务应用闭环，全面提升对各类风险的防范和治理能力，探索“碳达峰、碳中和”新路径，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进程。

优化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立实时在线环境监测应用，加强水、大气、土壤、噪声、辐射等生态环境要素监测及实时预警，利用新兴信息技术和新型监测手段，提升生态环境立体监测能力，为生态监管、处理及保护等工作提供全面的信息支持。重点围绕水、大气、土壤、固体废物等污染对象建设在线监管应用，通过

对前端监测数据分析，形成对污染感知、预测预警、分析研判、应急处置等全闭环管理，实现全区污染防治精细化在线监管及实时处理。建立污染源“一源一档”，为环境风险预警与应急响应分析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实现环境风险源信息的统一管理与动态更新。

深化水务资源数字应用。建立监测点，自动采集管道水量监测数据、实时监测城市河道水质、远程监控设备运行状态、及时预警内涝、水质异常、偷排偷放等情况，为管理与保护城市水环境提供科学依据。通过对前端动态监测数据分析，构建全面水质管理模式，实现统一的排水设施管理、排水管网在线监测、排水系统风险评估，为城市水质治理、水污染防治提供科学决策依据，确保城市水质安全。依据监测数据，搭建分析模型，对污水系统及雨水系统进行综合分析评估，包括模拟计算评估、实时预警预报、降雨规律分析、下垫面分析、排水系统能力分析以及内涝风险评估，实现排水防洪智能化、自动化、可视化，为精准调度、安全运行及突发应急提供智慧保障。

三、以“一网协同”推动政府运行高效协同

（一）推进政府内部协同办公。

以“打破信息孤岛”为目标，以“整合资源”为抓手，统一设计建设、部门一体化使用，推动数字赋能业务协同，实现政府内部办事“零跑动”。依托市政务协同办公平台，部署统一办公门户，实现方便快捷的信息沟通和业务协同。优化公文办理，使公

文处理更科学合理，最大化减少纸质档案材料。

推广智能管理，确保政令畅通。以“粤视会”视频系统和应急指挥调度系统为依托，拓展数字应用，实现各级之间的即时衔接和高效互动。探索电子督查，建立全程监控和流程控制机制，提升督查能力。

探索区域协同创新。持续深化全市协同、全省协同、粤港澳大湾区协同，以“双区”建设、“双城”联动为战略引领，主动对接和融入广佛高质量发展建设，推动“一带两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在数据共享、平台互联、业务协同等方面加强协作，支持各类应用协同拓展，推进政务服务、民生服务、营商服务等服务协同，推动公共交通、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等领域治理协同，促进生态监管、市场监管等监管协同，持续提升区域协同效能。

（二）推进党群与民主法制数字化建设。

推进“智慧党建”建设。依托市智慧党建平台，完善全区党员数据库，构建线上线下融合、全区、社区一体的党员管理体系。用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为党员管理、党员学习、党群活动、宣传教育、信息交流等提供一站式智慧服务。加强与基层共治平台的数据对接，实现党建引领的基层治理模式创新。

支持“数字法治”建设。坚持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促进依法行政，着力实现政府治理信息化与法治化深度融合，优化革新政府治理流程和方式，大力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数字化水平。分阶段上线运用省、市统一的行政执法信息平台

和行政执法监督网络平台，实现执法程序网上流转、执法信息自动采集、执法活动网上监督和执法情况网上查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快整合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及时通过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办事大厅公示栏、服务窗口等平台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基本信息、结果信息。

第三节 发挥数据要素价值

进一步健全公共数据管理和运营体系，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共享，促进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深度融合和创新应用，以数字产业化支撑产业数字化，以产业数字化牵引数字产业化，不断激发经济发展新动能。

一、探索数据要素配置改革

（一）构建公共数据一体化体系。

完善公共数据资源管理机制，明确全区行政机关和公共企事业单位数据采集、汇聚、共享、使用、管理等要求。推进公共数据资源体系建设，开展信息化能力和公共数据资源普查，摸清公共数据资源底数，梳理系统清单、数据清单和需求清单。探索公共数据资产化管理，建立健全公共数据资产确权登记和评估制度，不断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实时性和时效性。提升区数据中心的数据共享技术支撑能力，推进省、市垂直系统数据回流和各部门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

（二）推动数据资源有序开放。

按照统一的数据资源目录，建立公共数据开放清单，加大公共数据开放力度，完善基础数据库和主题数据库。充分依托“开放广东”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广州市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依法依规向社会开放公共数据，优先开放与民生紧密相关、社会迫切需要的数据，为企业和个人开展政务信息资源的社会化开发利用提供数据支撑。协调推进公共服务机构、相关企业及第三方平台等的社会数据开放共享。

（三）加强数据融合创新应用。

以实际应用需求为导向，选取民生服务、社会治理、经济发展等典型业务场景推进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应用试点，推动全域场景数据要素赋能。鼓励掌握自有数据资源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与政府开展合作，提高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加快激发数据要素活力。支持数据服务企业做大做强，培育数据采集、治理、分析、应用产业链，搭建数据产品和服务体系，构建主体多元、富有活力的数据创新应用生态。

二、赋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

推动数字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不断提升产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推动制造业数字化升级，打造“制造+5G”模式，支持5G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推动产业链群整体智能化转型，推进工业互联网加快发展。推动医药健康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医、药、研、养、健、游与下一代互联网、人工

智能、大数据、金融科技等深度融合发展，推动粤港澳中药材检测人工智能平台建设及“粤港澳大湾区互联网+中药材”交易平台运营，推进医药冷链供应云平台和医药流通信息化建设。推动传统商贸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以中药材、茶叶、花卉、鞋业等专业市场为重点推进优化提升，深化“互联网+商贸”，鼓励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支持企业积极开展5G、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增强现实、3D打印等新技术在商务领域应用创新，大力推动行业电子商务和跨境电子商务发展，培育壮大直播电商、生鲜电商、社交电商等新业态。

（二）推动数字产业集聚发展。

依托数字经济核心区功能定位，引进与培育一批全球数字服务领军企业，打造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数字贸易示范企业，推动数字商务平台和数字交易平台集聚化发展，引领数字创意、数字金融、数字交通、数字教育等数字贸易新业态发展。加快5G应用培育，试点建设5G智能众创孵化空间，推进5G在智慧政务、智慧社区、智慧医疗、智能制造等领域的应用。支持广州3D打印产业园扩容提升，推动3D打印产业集聚发展。加快海龙广佛高质量发展科创示范区建设，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等产业高端发展，打造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将科创区建设成集人才链、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融合发展的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重要节点和广佛科创产业高地。依托大坦沙国际健康生态岛、广州国际医药港以及丰富的医疗健康产业资源等做大

做强生物医药健康产业，积极构建医药大健康产业生态圈。以白鹅潭商务区为载体，精心培育白鹅潭世界级商圈，聚焦高端服务、现代商贸等重点产业，打造具有本地特色的多元商务产业生态圈，推动沿岸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向高端迈进。

第四节 完善支撑体系建设

一、运行管理体系

（一）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以数字政府建设支撑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推进体制机制改革与数字技术应用深度融合，推动政府运行更加协同高效。以政府履职数字化、智能化，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和公共服务高效化为基本方向，以数字化改革促进制度创新，保障数字政府建设和运行整体协同、智能高效、平稳有序，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法治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实现政府治理方式变革和治理能力提升。

（二）优化建设运营模式。

优化“政企合作、管运分离”模式和配套机制，采用“政府主导、购买服务”方式，委托第三方进行专业建设运营，开展荔湾区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营工作。探索成立以国资为主体的运营公司，承担数字政府建设运营中心职责。信息化项目由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指导监督，由各部门提需求，由运营公司组织融资、合资、合作，进行统筹集约建设。

（三）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制定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明确项目立项审批、采购、实施、验收、运维、监督等管理要求和相关流程，规范荔湾区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全区统一的信息化项目管理平台，强化对政务信息化项目的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项目建设的质量和管理水平。加强信息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的咨询设计、建设管理及成果评价，以成果评价推动各地各部门提升项目建设质量。强化评价结果在数字政府项目申报立项决策中的运用，有效提高项目绩效。

二、安全保障体系

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广东省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指数指标体系》以及国家、省、市有关信息网络、系统等级保护要求，基于新安全趋势和安全自主可控原则，从安全管理、安全建设和安全运营三个方面建设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安全保障体系，保障荔湾区数字政府安全运行。

（一）建立安全管理机制。

遵循《网络安全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广东省数字政府网络安全指数指标体系》及各项行业规章的要求，制定荔湾区网络与信息安全整体保障计划，围绕网络、系统、数据、设备、云平台五大领域配备专业人才组建信息安全保障团队，健全“纵向监督、横

向联动”的网络安全工作机制。通过建立健全完善的安全管理保障制度体系和明确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主体责任，提高日常安全保障和应急响应能力，以保障数字政府的持续运营与发展。

通过强化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安全制度要求、提升安全保障能力和提高自主可控水平四个方面工作，全面构建数字政府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强化安全管理责任：各地区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统筹做好数字政府建设安全和保密工作，确保政务系统和数据安全边界清晰、职责明确、责任落实。构建全方位、多层级、一体化安全防护体系，形成跨地区、跨部门、跨层级的协同联动机制。落实安全制度要求：建立健全数据分类分级保护、风险评估、检测认证等制度，加强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和技术防护。加大对涉及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等数据的保护力度，完善相应问责机制，依法加强重要数据出境安全管理。提升安全保障能力：建立健全动态监控、主动防御、协同响应的数字政府安全技术保障体系。充分运用主动监测、智能感知、威胁预测等安全技术，强化日常监测、通报预警、应急处置，拓展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监测范围，加强大规模网络安全事件、网络泄密事件预警和发现能力。提高自主可控水平：强化安全可靠技术和产品应用，切实提高自主可控水平。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落实运营者主体责任。

（二）完善信息安全建设。

通过网络安全、关键信息基础安全、数据安全、应用安全、

服务支撑体系安全等方面完善荔湾区数字政府安全建设。加强信息安全技术防范培训，指导区各部门开展应用系统等级保护，做好安全支撑。

网络安全。贯彻国家、省级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健全安全等级保护、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风险评估制度、预警和应急处置制度，保障网络接入、网络负载、网络结构安全运行，全面对网络干扰、网络窃听、网络入侵进行防范，建立网络安全保密工作责任制。

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积极采用国产安全可控的技术，推动国产自主可控产品应用，强化自主可控技术支撑，保障数字政府建设安全自主可控。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建立健全网络安全、保密监测预警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的机制，定期开展网络安全、保密和密码应用检查，提升数字政府领域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水平。

数据安全。按照数据安全生命周期，对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处理及交换、销毁等关键控制点采取相应安全防护措施，对重要数据资源实行分级分类安全管理，做好数据资源在各个环节的安全评估，强化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等重要数据保护，建立全生命周期的纵深安全保护体系，实现荔湾区数字政府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安全体系建设目标。

应用安全。应用系统的安全控制措施包括输入数据验证、内

部处理控制、消息完整性、输出数据验证、错误数据处理等方面。通过通用功能平台，集中统一管理用户身份信息，并为其分配全网唯一的实名身份标识，关联其在城市网络实体的所有经过授权的电子身份与经过验证的相关信息，并按角色进行管理、认证、授权，以保证数字政府相关系统的应用安全。

服务支撑体系安全。从功能、可靠性、安全性、容灾设计等维度考虑，按照硬件环境、系统架构、系统接口、软件开发等数字政府技术领域划分，编制包含公共基础支撑、应用开发共性组件、应用系统平台接口、应用系统技术要求等在内的数字政府信息化建设质量标准规范，全面提升荔湾区数字政府改革建设运营中心管理及服务标准水平，实现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发展的应用支撑标准规范。

（三）健全安全运营体系。

完善数字政府网络安全运营管理制度，将网络安全责任、监督、激励等工作融入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体系，建立常态化、立体化安全运营管理模式。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完善网络安全问责奖惩和审查机制，强化数字政府网络安全保障队伍能力，提高安全运营服务水平，满足当前和长期的安全业务发展需求，全力保障数字政府安全运行，切实筑牢数字政府建设安全防线。

安全运营。建立“数字荔湾”安全运营机制，多维度、多渠道汇聚网络安全信息，实现对关键应用系统的实时监测、分析和预警，确保能够检测、应对和防范各种新型网络安全威胁。组建

现场运维团队，制定运维服务标准规范，提供统一运维响应，保障业务系统连续稳定运行，提供解决方案、系统管理、数据融合、容灾备份等专业化的技术服务，满足荔湾区各部门 7×24 小时安全保障需求。

安全风险识别。基于 5G、物联网、边缘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构建面向区块链基础设施、区块链平台、区块链服务等技术全场景安全监测、防护、测试验证的安全防护技术体系，提升在可信接入、威胁监测、风险识别、安全防御、安全检测、安全恢复、安全模型认证等方面的安全防护能力。

安全监控与监测。充分运用主动监测、智能感知、威胁预测等安全技术，建立健全动态监控、主动防御、协同响应的数字政府安全技术保障体系。建设数字化运维管理支撑平台，通过数字化运维监控系统与可视化系统，对数字政府各类信息化基础设施、应用平台运行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和远程维护，拓展网络安全态势感知监测范围，加强大规模网络安全事件、网络泄密事件预警和发现能力。

应急响应与处置。提升网络安全事件响应速度，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网络安全应急响应计划、灾难恢复策略、恢复预案等制度。

三、标准规范体系

推进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标准化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地方、行业等数字政府相关标准规范。结合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特色，

协调推动标准制定、修订完善、贯彻实施等工作，完善荔湾区数字政府在数据、技术、安全、运维等方面的标准规范体系，促进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强化体系标准规范，以标准化支撑数字政府建设，推动数字政府标准化发展，实现数字政府服务标准化。定期开展标准实施情况监督和实施效果评估，为标准规范全面落实提供重要保障。

（一）总体标准规范。

在广东省制定的数字政府建设标准规范的基础上，根据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实际情况与进展，以省市区一体化标准规范体系为原则，以构建统一适用的标准规范为目的，以统筹推进数字政府标准规范建设为核心，统一全区数字政府建设总体标准规范，编制“数字荔湾”总体标准，规范数字政府标准规范的相关术语、提供标准化指南和参考模型等，作为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标准规范体系的基础，为荔湾数字政府的设计与建设提供最佳指导。

（二）数据标准规范。

贯彻落实省市统一的数据资源标准化规范，进一步完善荔湾区数据资源标准规范，强化荔湾区数据标准管理、数据质量管理、数据资产管理、数据安全治理、数据运维保障，围绕数据资源全生命周期管理各阶段，打造覆盖“区-街道-社区”三级的完整数据资源管理规范体系。提升数据质量管理，建立健全数据共享负面清单、需求清单、责任清单三清单动态管理机制，推动数据质量自动监测和问题分析。开展第三方数据治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提升数据治理对政府决策和管理的支撑保障水平，实现数据资源

清晰可用、质量可控、共享规范。

（三）技术标准规范。

按照《国家电子政务标准体系建设指南》以及省、市相关政策要求，规范荔湾区数字政府建设相关技术标准。统一对接省市政务云、公共支撑平台、电子政务网络等基础标准；贯彻落实物理安全、数据安全、网络平台安全、应用系统安全、管理安全等安全标准；持续完善应用开发共性组件、应用系统技术要求标准、应用系统平台接口等服务标准；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标准，为各部门间数据横向和纵向兼容贯通提供支持。

（四）安全与保障标准规范。

严格落实国家、省、市以及行业相关制度要求，围绕系统应用安全、数据治理安全、基础设施安全、信息系统安全、网络平台安全、运营管理安全等，加强物理安全、数据安全使用、数据隐私保护、数据脱敏、虚拟化安全、应用安全准则等相关标准规范制定，为信息系统提供各种安全服务、安全技术和防护手段的安全保障类标准。

（五）建设与运营标准规范。

依托省市一体化运行管理体系，围绕设计、建设、运营、维护、测试等环节，根据总体标准规范、数据标准规范、技术标准规范、安全与保障标准规范，统一通用功能平台和“互联网+政务系统”在升级改造过程中的标准规范。

第五章 实施步骤

坚持规划引领，遵循省、市“数字政府”建设要求和规范，结合荔湾发展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分“夯实基础期、创新探索期、深化应用期”三个阶段逐步推进“数字政府”建设，不断提升政府数字化、智慧化履职水平。

第一节 夯实基础期（2021-2022 年）

以“科学规划，基础先行”为原则，完善统筹管理体制机制，做好“数字政府”顶层规划。推动区数据中心建设，完善公共数据资源管理机制，明确全区行政机关和公共企事业单位数据采集、汇聚、共享、使用、管理等要求，摸清公共数据资源底数，形成资源目录。推动区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建设，推进数字赋能基层治理工作。加强物联网基础安全管理，提升城市感知能力、连接通信能力及网络安全水平。

第二节 创新探索期（2023-2024 年）

不断完善区数据中心和区数字赋能综合治理平台建设，重点提升信息资源的应用能力，基本实现城市实时态势全面感知、信息资源横向协同和纵向贯通、业务协同高效、政务服务水平和城市治理能力快速提升。在市级应用系统基础上，积极探索建设区级“数字政府”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应用，重点打造“一网统管”创新试点应用，将民生服务、城市治理向基层推进、向综合应用发展，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化应用。

第三节 深化应用期（2025 年）

以数据融会贯通为基础，以民生服务、产业服务、城市治理、生态环境为代表的区域管理服务能力全面提升，政务大数据和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以政府数字化转型引领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最终实现数据资源整合，实现数据高效流通共享，各部门协同发展，全面提升政府履职能力。

第六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加强数字荔湾的统筹管理及组织能力。成立数字政府改革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领导小组工作例会制度，定期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的难点和问题。针对数字政府建设过程中涉及跨部门的重大项目，充分发挥“一小组一局一中心一委”的重要作用，成立重大项目推进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组长、办公室与成员单位，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提高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重视程度。制定完善相应的政策和标准规范体系，加强工作力量协调，强化清单式闭环管理，构建组织有力、协调顺畅、联动高效的全区数字政府建设组织体系和各地各部门协同联动的综合协调机制，保障全区数字政府建设顺利推进。区各部门作为相关区域和专项领域推动数字政府发展的责任主体，应依据本规划，细化工作方案和措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第二节 落实实施方案

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总体规划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各项重大任务、重点工程和优先行动，加强对荔湾区各部门政务服务创新、数字化建设的督促指导。区各部门根据总体规划和实施方案要求，提出信息化建设需求。组建专家咨询委员会，对荔湾数字政府建设推进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和探讨，为数字政府项目的落地及持续更新提供业务和技术咨询。

第三节 强化人才支撑

加强专业队伍能力建设。优化全区信息化队伍配置，建立普及性与针对性相结合的培训机制，培养既精通业务、又能运用新信息技术开展工作的综合型人才；加大监管部门中新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育力度，提升监管部门对新技术的应用能力；在监管部门设置足够的聘任制公务员岗位，采用与人才市场接轨、在薪酬福利等方面具有竞争力的政策吸纳新技术专业人才。

建立数字化专家咨询制度。根据数字政府不同建设阶段特点和需要，开展数字化前瞻性、全局性相关专项课题研究。借助高科技企业的专业人才优势，聘任其新技术专业人才担任技术顾问，开展数字化基础知识和应用培训，学习数字政府建设先进经验和技能，助力各部门提升新技术的应用能力，提升信息化队伍人员整体水平。

第四节 落实资金保障

优化数字化建设资金安排。整合现有财政数字化建设资金，统筹安排数字政府项目建设，优先支持数字政府基础设施、公共支撑平台、政务能力提升、大数据创新应用、产业培育等重点项目的投入，强化对资金使用过程的动态监控。

创新市场化建设运营模式。发挥“政府+企业联盟”模式在数字政府建设中的作用，加大数字政府建设向社会购买服务的力度，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数字政府建设，通过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政府引导产业基金等方式，发挥企业 and 市场机制推动作用，形成政府、企业多方参与、市场化运作的投融资运营机制。

第五节 加强宣传培训

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和社会组织力量，实施全民数字素养提升计划，加强全民数字技能教育和培训，深入宣传、普及数字化知识，增强群众数字技术运用能力。针对政府公务员建立分级分类人才培养体系，制订人才培养和培训计划，开展数字政府业务知识和数字技能培训，使其具备利用信息化手段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提升信息化意识和能力，加强信息技术、业务应用、标准规范、安全保障等培训，提升人才专业素养，为数字政府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第六节 完善考核机制

建立目标责任制和责任考核制，强化对实施执行进度和质量的跟踪分析和监督检查。明确各部门、各条线的职责和分工，分

年度分解数字政府建设目标和内容。制定数字政府建设绩效考评和结果通报、约谈制度，建立绩效考评结果和预算安排有机结合机制，形成预算动态调整和约束联动机制，将考核结果纳入对部门领导、项目负责人的考核内容范畴，作为评价部门工作的重要依据。